



[捷克] 米兰·昆德拉

生命中不能承受之轻

盛健 译



世界文学名著收藏精品丛书（上）

主编：余进

责任编辑：姚家余

责任校对：姚家余

出版：时代文艺出版社

（长春市人民大街124号 邮编：130021 电话：5638652）

发行：时代文艺出版社

印刷：吉林省委党校印刷厂

开本：850×1168毫米 32开

版次：2004年1月第1版

印次：2004年1月第1次印刷

书号：ISBN7-5387-1865-6 / 1 · 1758

定价：527.00元



世界文学名著
收藏精品丛书

WORLD
LITERARY WORKS
TREASURY

目 录

一、轻与重	(1)
二、灵与肉	(38)
三、误解的词	(82)
四、灵与肉	(137)
五、轻与重	(181)
六、伟大的进军	(259)
七、卡列宁的微笑	(295)

一、轻与重

1

尼采常常与哲学家们为一个神秘的“永劫回归”观念纠缠不清：想一想我们经历过的事情吧，想想它们像昨天一样重演，甚至重演本身也无休止地重演下去！这些疯狂的观念意味着什么？

从反面说：“永劫回归”的幻念表达了曾经一次性消失的生活，像影子一样飘忽没有分量，也就不复回归永远消失了。无论它是否恐怖、美丽、崇高，它的恐怖、崇高以及美丽都已经预先死去，不存在任何意义。很像十四世纪非洲部落之间的某次未能改变世界命运的战争，即使在残酷的磨难困苦中灭绝十万黑人，我们也不必对此过分在意。

然而，假设十四世纪的两个非洲部落之间的战争一次次重演，那么战争本身会有所改变吗？

一定会的，它将变成永远隆起的一个硬块，再也无法恢复到原有的虚空。

生命中不能承受之轻

如果法国大革命永无休止重演，法国史学家们对罗伯斯庇尔就不会感到自豪了。正因为那些他们涉及的事不复回归，于是那血腥的革命年代只不过是变成了文字、理论和研讨的内容而已。变得轻如鸿毛，吓不了谁。在历史上这个只出现一次的罗伯斯庇尔与永劫回归的那个罗伯斯庇尔截然相同，后者还会再砍掉法兰西万颗头颅。

因此，让我们承认了吧，这种永劫回归观隐藏着一种视角，它使我们所知的事物看起来好像是另一回事，看起来失去事物瞬间性所带来的缓冲环境，我们很难将这种缓冲环境定论。我们对那些转瞬即逝的事物怎么能去谴责呢？洞察昭示的太阳落下了，人们只有凭着回忆的依稀微光辩释一切，当然包括断头台。

不久以前，我自己察觉体会了一种极难以相信的感觉。我翻阅了一本于希特勒有关的书，一些他的照片使我有所触动，因而想到自己的童年。我在战争中成长，死于希特勒集中营的亲人有好几位，我生命当中这段失落的时光已经永不复回归。但于我对这段时光的回忆相比较，他们的死又算得了什么？

对于希特勒的刻骨仇恨终于淡薄消解了，这暴露出一个世界道德上无比深刻的堕落。赖以立足的这个世界基本点，是回归的不存在。一切在这个世界里都被预先谅解了，所有一切都可笑地被允许。

2

如果我们生命中的每一秒钟都有无数的重复，我们就同耶稣被钉于十字架，钉死在永恒上一样。这样的前景是非常可怕的。在永劫回归的那个世界里，无法承受的责任重负，沉重地压着我们的每个行动，这就是尼采说永劫回归观是最沉重的负荷的渊缘吧。

假如最沉重的负担是永劫回归，那么我们的生活就能以全部辉煌的轻松，来与之相抗衡。

但是，沉重真的悲惨，而轻松真的便会辉煌吗？

最沉重的负担将我们压得崩塌，淹没了，将我们钉死在地。可是每一个时代的爱情诗篇中，女人都渴求压在男人的身躯下面。或许是最沉重的负担同时也是最为充实的一种生活象征，负担越是沉重，我们的生活就也会越贴近大地，越靠近真切和实在。

相反，如果完全没有负担，人变得比大气更轻松许多，会高高地飞起，离别大地即是离别真实的生活。会变得似真非真，自由运动而变得毫无意义。

沉重还是轻松？我们将选择什么？

于公元前六世纪巴门尼德正式提出这一问题。他看到世界分为对立的两部分：光明/黑暗，优雅/粗俗，温暖/寒冷，存在/非存在。其中一半他称为积极

的（光明，优雅，温暖，存在），自然另一半是消极的。我们可以发觉这种积极与消极的两极划分实在简单幼稚，至少有一点是难以确定的：哪一方是积极的？沉重呢？还是轻松呢？

巴门尼德这样回答：轻为积极，重为消极。

他对吗？这是个疑问。惟一能够确定的就是：轻/重的对立最为神秘，也最为模棱两可。

3

我多年来一直想着托马斯，我似乎只能凭借回想的折光，看清他这个人。我看到他站在公寓的窗前不知所措，目光越过庭院，落在了对面的墙上。

他在三星期前一个捷克的小镇上与特丽莎初识，她陪他去了车站，一直等到他上了火车他们才发现两人呆在一起还不到一个钟头。十天后她去看望他，当天两人便做爱。夜里不料她发起烧来；是流感。无奈她在他的公寓里呆了整整一个星期。

他慢慢感觉到了一种很不习惯却莫名其妙的爱，特丽莎对他来说，像个孩子，放在树脂被人涂覆的筐里顺流漂下，而他顺手在床榻之岸捞起了她。

他们一起呆到她病体康复，然后她回到距离布拉格一百五十英里的镇子上。我们现在回到他生活中那

个重要时刻，就是我刚才谈到的和看见的：他站在窗前遥望着院子那边的高墙陷入了沉思当中。

他该不该让她回布拉格？他十分害怕承担责任。如果他请她来，她会来的，并将她的一切奉献。

又或是他应该压抑自己对她的亲近之情，那么她将在乡间餐馆中当女招待，他将不会再看到她。

他到底是要她来，还是不要？

他望着庭院那边的高墙，寻求答案。

他不断地回忆起那个让他忘记了以往生活中的任何人的那个躺在床上的她。她既不是情人，也不是妻子，她是被放在树脂涂覆的草筐里的一个孩子，顺流漂到了他的床榻之岸。她沉睡着。他在她的床边跪着，看到她发烧烧得呼吸急促，轻微地呻吟着。轻声安慰她，用脸贴住她的脸，直到她沉睡。不一会儿，他觉得她呼吸正常了，脸庞无意识地轻轻起伏，有时会触及到他的脸。他闻到她高烧所散发出的气息，吸引着他，就如同他饮吞着她胴体的欲望。一刹那，他又憧憬着与她在一起已经拥有漫长岁月，而此时她正行将死去。突然他清醒地意识到不能死在她之后，必须躺卧在她的身旁，同她一起去迎接死亡。他把脸埋在枕头里挨着她的头，这样持续了很久。

此时站在窗前的他，努力地回忆那时的情形。是因为什么呢？难道不是为了爱情吗？

生命中不能承受之轻

这真的是爱吗？想死在她身边的那种情感明显夸张一些：他仅仅在这以前见了她一面！那么，这种爱明明知道不太妥当，难道这是一个歇斯底里的男人感觉到自欺欺人所做出的虚伪之举吗？他的无意识是这样的懦弱，一个很小的玩笑就让他选择了毫无机缘的一个可怜的乡间女招待，竟会成为他的如意伴侣、走进他的生活中！

他望着院子那边的脏墙，知道自己是无法回答这一切的一切究竟是源于疯狂，还是真的是爱。

通常真正的男子汉都能果敢行动时，他总是犹豫不决，这使他感到悲伤，以至于他经历的一个个美妙瞬间（比如说跪在她床上，拼命想着不能让她先死去的一瞬间），而由此丧失掉全部意义。

他非常生自己的气，直到他弄清楚自己的茫然失措实际上是很自然的事情。

他再也无法搞得清楚自己想要些什么。因为人的生命只有一次，我们既无法把它同我们原来的生活作比较，也无法使其更加完善而重新度过。

那么他与特丽莎结合或独居，哪一个更好呢？

因为没有参照物做比较，因此也就没有其他可行的办法检验哪种选择更好。生活当中我们常常面临突如其来的事情，毫无准备，就像演员第一次排练。如果生活的第一排练就是生活本身的话，那生活还有什

么意义？这就是生活为什么总像一张草图。不，“草图”还不能是最确切的词，因为草图是某些事物的轮廓，是图画的基础，但我们的生活是一张没有什么目的的草图，而且最终也成不了一幅图画。

“Einmal ist Keinmal。”托马斯说了这句德国谚语。意思是说只发生过一次的事情就好像从没有发生过。假如属于我们的生命只会有一次的話，那么我们可以说根本就没有过生命。

4

可是后来有一天托马斯在医院的手术间正休息时，护士让他听电话。他从话筒里听到另一端特丽莎的声音。是从车站打来的电话。他特别高兴，不巧的是他当天夜里有事，要到第二天才能请她上他家。放下电话，他便责备自己没叫她直接去他家里，毕竟他有充足的时间来取消原来的计划！他拼命设想特丽莎在他们见面前的三十六小时会在布拉格做些什么事，可是还没等他想清楚，他便跳进汽车上街去找她。

她第二天夜里来了，肩上背着个提包，腋下还夹了本厚厚的《安娜·卡列尼娜》。看起来比从前更加优雅，她情绪看来不错，甚至可以说得上有点兴高采烈，她努力想让他相信她只是碰巧路过这儿，她来布

拉格有点事情，或许是找工作（这一点她说得很含糊）。

后来，他们裸着身体躺在床上，他问她住在哪里。天已经很晚了，他想用车把她送回去。她说她的行李箱寄存在车站，她得找一个旅馆去。讲这话时她有点不好意思。

两天前他还在担心，如果请她来布拉格，她将会奉献一切。当她讲她的箱子存在车站时，他立刻意识到她的生活就保留在那只箱子里，在她需要奉献世界以前会一直存放在车站里。

他俩钻入房前停放的汽车，一直奔向车站。他领了箱子（箱子又大又沉），带着它和她一同回家。

就在两星期前他还在犹豫是否寄一张明信片向她问好，而现在他搞不明白自己怎么会突然做出这样的决定？

他在同自己的原则挑战吗？他自己也感到有些吃惊。十年前他同妻子离婚，像别人庆贺订婚一样高兴。他知道自己十足的单身汉，天生就不能与任何女人朝朝暮暮。他的房间里只有一张床就是努力为自己创造没有任何女人闯进他的生活的原因。尽管那张床很宽大，托马斯还是告诉他的情人们，他只要有外人在身边就不能入睡，半夜之后把她们都得用车送回去。自然，特丽莎第一次来时，搅了他的睡眠的并

不是她的流感。他那天夜里在一张大圈椅上睡觉。接下来的几天则开车去医院，他的办公室里有张病床。

可这一次，他在她的身边竟然睡着了。第二天早上醒来，他发现她还握住他的手睡着。他们整天都这样手拉着手吗？真令人难以置信。

在熟睡中她深深地呼吸，而且紧紧握着他的手（紧得他无法挣脱）。沉重的箱子就立在床旁边。

他忍着没把手抽回来，怕把她弄醒，小心翼翼地翻了身，以便能更好地看她。

他再一次感觉到特丽莎是个被放进树脂涂覆的篮子里顺流而下的小孩子。他不能忍心让装着孩子的篮子顺流飘向汹涌狂暴的波涛。如果法老的女儿没有抓住那只逃离波浪的载有小摩西的筐子，世界上就不会有《旧约全书》，也不会有今天我们所知的文明。有许许多多的神话都来源于拯救一个弃儿的故事。假设波里布斯不收养小俄狄浦斯，索福克勒斯就不会写出他最美的悲剧了。

比喻是危险的，比喻不能拿来闹着玩。当时托马斯还没有意识到，一个比喻就很可能已经播撒下爱的种子。

5

他和他妻子生活了总共不到两年，生了一个孩子。离婚时法官将孩子判给了母亲，并且让托马斯交抚养费。抚养费是他薪水的三分之一，并且同意每隔一星期探望一次孩子。

托马斯每次去看孩子，孩子的母亲就会以各种理由将他拒之门外。很快他明白了，他得贿赂母亲。为了儿子的爱，事情想通融得多送她一些价格昂贵的礼品。他知道自己的思想没有一点与那婆娘吻合，梦想对孩子施加影响只不过是堂·吉珂德式的幻想。这使他泄气。到了另一个星期天，孩子的母亲又一次取消他探望孩子，一时冲动的托马斯便决定永远再也不去了。

他对这个孩子为什么比对其他孩子感情要多？他与他，除了不顾后果的那个夜晚之外没有任何联系，他一文不少地付给孩子抚养费，却不愿意有舔犊一样的多情与别人去争夺一个孩子。

不用说了，没有人会同情他的，他的父母都恶狠狠地谴责他：他们再也不会对自己的儿子感兴趣了，因为托马斯对自己的儿子也不再感兴趣了。他们极力吹嘘自己的模范姿态与无比的正义感，以表现与媳妇

的良好关系。

实际上，很快他便忘记了妻子、儿子以及父母。惟一给他留下的东西便是对女人的恐惧。托马斯害怕女人而又渴望女人。他需要在害怕与渴望之间找到一种和谐，便发明出一种所谓的“性友谊”。他告诉情人人们，能使双方惟一快乐的关系与多愁善感无关，双方都不要对对方的生活和自由有额外的要求负责任。

为了确保“性友谊”不发展成带有侵略性的爱，他与长久关系的情妇们见面，也讲轮换周期性。他曾在朋友中宣传自认为这一套无懈可击：“重要的是坚持三三原则。也就是说，如果你与某位女人一下子连续幽会三次，那么以后肯定会告吹。若是你计划与某位可心的女人关系长久，那么至少你应该每隔三周与她幽会一次。”

使托马斯既能与一些女人私通，同时又与其他娘们儿继续保持短时间的交往。是坚持三三原则的原因。他总是不被理解。对他最理解的要算画家萨宾娜了。她说：“你毫不媚俗，是我喜欢你的原因。在媚俗的王国中，你却是个魔鬼。”

他要为特丽莎在布拉格找到一份工作时，正是转求于画家萨宾娜。照不成文的性友谊原则行事，萨宾娜答应尽可能帮助特丽莎，而且不久把特丽莎真的安排在一家杂志社的暗室里。虽然说新工作不需任何技

能，但是显然特丽莎已经由女招待升为新闻界一员了，地位已经明显改变了。当萨宾娜把特丽莎介绍给周刊杂志社的人时，托马斯知道，他从没有过超过萨宾娜的情人了。

6

不成文的性友谊合同，决定了托马斯的一生与爱情无缘。只要是他违反了性友谊合同条款，其他地位有所下降的情人就会起来造反。

根据条款精神，他为特丽莎及她的大箱子租了一间房子。他希望能关照和保护她，乐于她在他身边，但觉得改变自己的生活方式却没有必要。一起过夜无疑是爱情之罪的事实。他不想让特丽莎睡在他房里作为话柄传出去。

他从不同他的情妇们一起过夜。如果在情人家，他爱什么时候走就走，那太容易了。她们在他的家里则有些难办，他不得不向她的情妇们解释自己患有失眠症，他和亲近的人在一起不能安然入睡。这不是什么谎言，做完爱后，他愿意一个人独处，他讨厌夜里醒来有陌生人的身体在旁边。讨厌清晨与一外人一同起床，更不愿意别人听到他在浴室里刷牙，也不愿意为了一顿早餐而随人摆布。这是他不告诉她们的全